

（上接B080版）

2024年5月28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4年5月28日 9:15—15:00。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4年5月21日
 （七）出席对象：
 1、截至 2024年5月21日 15:00 交易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被代理人不一定是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网络投票。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相关人员。
 4、根据相关法律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寿光市金光街1966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的议案-除累积投票权外的所有提案	属于例行审议事项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3年度财务报告及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2024年度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6.00	关于中期回报自行投资委托理财的议案	√
7.00	关于确认2023年度和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0	关于2024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2023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00	关于2023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1.00	关于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2.00	关于2024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订《公司治理专项制度的议案	√
14.01	股东大会事规则	√
14.02	董事会议事规则	√
14.03	监事会议事规则	√
14.04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14.05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14.06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
14.07	重大投资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	√
14.08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15.00	关于修订《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2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2.特别提示事项
 议案13为特别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余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上述议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并进行披露。
 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此外，第 1 项议案中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第7项议案的关联股东需在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四、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5月27日9:30—11:30、13:00—17:00；异地股东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2024年5月27日17:00之前送达传真或邮件。
 （三）登记地点：山东省寿光市农圣街3510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封上请注明“2023年度股东大会”字样。
 （四）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和股东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2）、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账户卡复印件办理登记。出席人员应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和法人证券账户卡原件进行登记；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证券账户卡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 2）、代理人身份证原件进行登记。出席人员应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并请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1），以上资料请于2024年5月27日 17:00 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会务联系人：王云雪
 电话：0536—5218908
 传真：0536—5218908
 地址：山东省寿光市农圣街3510号
 邮政编码：262702
 （五）注意事项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
 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i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3。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三）其他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附件：1、《参会股东登记表》
 2、《授权委托书》
 3、《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2日

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身份证号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孙承志	300993	100	100%

附件 1
 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法人名称)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电子邮箱
孙承志	300993	151-5361-1111	山东省寿光市金光街1966号	300993@163.com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本单位（委托人）（持股比例/持股数）特委托（先生/女士（受托人身份证号码））代理人/本单位出席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该代理人按照本人/本单位指定的表决意见进行投票表决（议案表决意见详见附件1），并代为签署该次会议需要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为自签署之日起至该次会议表决之日止。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赞成	反对	弃权
100	的议案-除累积投票权外的所有提案	属于例行审议事项	√		

附件 3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993
 2、投票简称：“玉马投票”
 3、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为准。如果股东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该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5月28日（星期二）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4年5月28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

体的身份认证服务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i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询。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i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2日以通讯、电子邮件发出，会议于2024年4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举行。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承志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听取了公司总经理孙承志先生所作的《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2023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层有效执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较好地完成了2023年度的经营目标，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2024年的工作计划做了详细规划和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长孙承志先生汇报了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以及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王周先生、赵宝华先生、李维清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3年度述职报告（已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并向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真实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年度报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上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66,301.88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1.3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6,504.41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5.36%。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公司2024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授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2亿元（其中：低风险授信金额2.8亿元，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管理層全权办理此次银行授信相关 work。上述事项有效期自该议案经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 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上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公司拟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在前述总额度及投资期限范围内可滚动使用，在额度有效期内，任何一个时点的投资金额（含以委托理财财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得超过上述理财额度。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可用额度内具体办理委托理财事项、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 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上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在各方面建立较为完整、合理、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了有效实施。
 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关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回避本议案表决，与会董事一致同意将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上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5,044,126.67元，其中2023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160,574,998.49元，按照《公司章程》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16,057,499.85元后，2023 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为144,517,498.64元。截至202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524,347,562.18元。
 鉴于公司当前稳健的经营以及未来良好的发展前景，为更好地回报广大投资者，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保障公司正常运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提出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08,131,200股，扣除公司已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已回购股份6,029,590股后，分配股份基数为302,101,610股，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80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54,378,289.8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方案实施完毕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续聘上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市场价格水平及本年度相关审计事项确定支付有关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范围内子公司在符合相关外汇监管要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2,5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的本金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自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余额不得超过总额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告》和《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4、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 0 票；弃权0 票。
 1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自身情况，对《公司章程》做修订完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6、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16.1、审议通过《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2、审议通过《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3、审议通过《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4、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5、审议通过《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6、审议通过《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7、审议通过《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8、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9、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10、审议通过《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11、审议通过《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12、审议通过《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13、审议通过《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14、审议通过《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15、审议通过《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16、审议通过《委托理财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17、审议通过《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18、审议通过《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19、审议通过《内部审计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20、审议通过《总经理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21、审议通过《子公司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22、审议通过《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23、审议通过《金融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以上议案16.1—16.8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以及鉴证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的具体情况，公司编制了《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已经由上会计师事务所特准普通合伙出具《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8、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由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的议案涉及股东大会职权，故董事会提请于2024年5月28日召开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300993 证券简称：玉马遮阳 公告编号：2024-023

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2日以通讯、电子邮件发出，会议于2024年4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举行。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其忠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和审核公司《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2023年年度报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内容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的财务状

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公司拟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在前述总额度及投资期限范围内可滚动使用，在额度有效期内，任何一个时点的投资金额（含以委托理财财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得超过上述理财额度。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可用额度内具体办理委托理财事项、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 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上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公司拟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在前述总额度及投资期限范围内可滚动使用，在额度有效期内，任何一个时点的投资金额（含以委托理财财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得超过上述理财额度。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可用额度内具体办理委托理财事项、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 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上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在各方面建立较为完整、合理、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了有效实施。
 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关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回避本议案表决，与会董事一致同意将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上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5,044,126.67元，其中2023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160,574,998.49元，按照《公司章程》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16,057,499.85元后，2023 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为144,517,498.64元。截至202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524,347,562.18元。
 鉴于公司当前稳健的经营以及未来良好的发展前景，为更好地回报广大投资者，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保障公司正常运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提出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08,131,200股，扣除公司已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已回购股份6,029,590股后，分配股份基数为302,101,610股，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80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54,378,289.8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方案实施完毕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续聘上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市场价格水平及本年度相关审计事项确定支付有关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范围内子公司在符合相关外汇监管要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2,5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的本金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自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余额不得超过总额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4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告》和《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4、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 0 票；弃权0 票。
 1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自身情况，对《公司章程》做修订完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6、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16.1、审议通过《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2、审议通过《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3、审议通过《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300993 证券简称：玉马遮阳 公告编号：2024-023

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2日以通讯、电子邮件发出，会议于2024年4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举行。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其忠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和审核公司《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2023年年度报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内容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的财务状

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